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SUCCESS ELECTRONICS. CO., LTD.)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8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张旻、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立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涂剑萍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4,074,889.64	103,114,283.46	-28.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122,254.95	-22,824,262.66	46.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992,692.79	-24,609,530.01	47.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732,244.88	5,971,657.62	-614.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33	-0.1222	64.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33	-0.1222	64.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1%	-3.89%	1.2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33,269,831.88	733,880,740.41	-0.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58,938,186.87	471,060,441.82	-2.5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41.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37,75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2,046.83	
合计	870,437.8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41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植融云（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42%	23,592,492	0	质押	23,592,492
林萌	境内自然人	7.39%	20,706,000	20,706,000	质押	20,706,000
中植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8%	14,806,906	0	质押	14,806,906
张家港保税区丰瑞嘉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9%	9,789,708	0	质押	9,789,708
魏连速	境内自然人	2.81%	7,861,635	0	质押	7,861,635
李梅兰	境内自然人	1.58%	4,436,991	0	质押	4,436,991
李洁	境内自然人	1.03%	2,879,544	0	质押	2,879,544
林车	境内自然人	0.88%	2,465,007	0	质押	2,465,007
王敬凯	境外自然人	0.55%	1,554,450	0		
王继昌	境内自然人	0.54%	1,516,623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植融云（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3,592,492	人民币普通股	23,592,492			
中植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4,806,906	人民币普通股	14,806,906			
张家港保税区丰瑞嘉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789,708	人民币普通股	9,789,708			
魏连速	7,861,635	人民币普通股	7,861,635			
李梅兰	4,436,991	人民币普通股	4,436,991			
李洁	2,879,544	人民币普通股	2,879,544			
林车	2,465,007	人民币普通股	2,465,007			
王敬凯	1,554,450	人民币普通股	1,554,450			
王继昌	1,516,623	人民币普通股	1,516,623			
顾华明	1,487,202	人民币普通股	1,487,20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中植融云（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中植产业					

	<p>投资有限公司和中植融云（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人实际控制的企业，张家港保税区丰瑞嘉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中植融云（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植融云（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中植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丰瑞嘉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一致行动人；</p> <p>2、股东魏连速将其所持股份的表决权委托给中植融云（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p> <p>3、林萌与李梅兰、李洁、林车具有关联关系，系一致行动人；</p> <p>4、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p>	<p>无</p>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期初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预付款项	2,017,583.87	601,428.49	235.47%	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预付材料款增加。
在建工程	7,326,086.79	5,596,838.63	30.90%	主要原因系新建LCD黑白生产线本报告期持续投入。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96,147.86	5,235,278.12	-31.31%	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处置前期已计提资产减值呆滞库存，相应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冲回。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402,340.00	7,990,460.00	30.18%	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预付的设备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75,000,000.00	50,000,000.00	50.00%	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融资规模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33,083,698.73	47,829,517.21	-30.83%	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票据到期支付。
应付利息	3,053,905.55	1,563,860.44	95.28%	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继续计提借款利息，但未支付。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74,074,889.64	103,114,283.46	-28.16%	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动及客户结构发生变化。
营业成本	62,196,063.78	100,472,557.74	-38.10%	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营业收入下降及客户结构变化。
财务费用	3,457,675.83	10,556,095.33	-67.24%	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融资规模较上期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32,244.88	5,971,657.62	-614.64%	主要原因系销售收入下降导致本报告期销售回款下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0,822.25	228,368.40	570.33%	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收到2017年处置原子公司华丽硕丰股权款。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52,872.43	-213,871,542.72	114.24%	主要原因系上年度归还银行借款，融资规模大幅下降。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注1）

公司因筹划涉及购买文化及零售行业相关资产的重大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7年7月17日开市起停牌。2017年7月22日，公司披露了该重大事项的进展公告。经公司确认，该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股票自2017年7月31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继续停牌。在停牌期间，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有关规定，公司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并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

自停牌以来，公司以及有关各方积极推动各项工作，2017年9月26日，公司与主要交易对手的控制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达成初步共识，并签订了《重组框架协议》。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量较大，中介机构开展工作所需的时间较长，此外，有关各方仍需对标的资产涉及事项进行沟通和协商，论证重组方案，公司与交易各方

达成正式的交易协议仍需要一定时间，公司未能在停牌期满3个月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2017年9月25日和2017年10月12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关联董事、关联监事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同意公司股票停牌3个月期满后申请继续停牌。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股票自2017年10月13日开市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3个月，停牌时间自停牌首日起累计不超过6个月。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继续协调各方共同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较为复杂，有关各方仍需对重组方案涉及事项进行沟通、协商、论证，公司与交易各方达成正式的交易协议仍需要一定时间；本次拟购买的资产规模较大，相关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量较大，中介机构开展工作所需的时间较长；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多个监管部门，需就方案涉及的相关审批问题与有关监管部门做进一步的协调、沟通和确认。经审慎评估，公司预计无法在公司股票停牌后4个月内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为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继续顺利推进，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11月10日开市起继续停牌。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重组进展信息披露的真实性、继续停牌的合理性和6个月内复牌的可行性的核查意见》。

公司原计划不晚于2018年1月11日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尚未完成，重组方案仍需要公司及各方进一步谈判、论证和完善，公司无法在预定时间内按照原计划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于2018年1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复牌且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8年1月11日开市起复牌。公司股票复牌后，公司继续努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每10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进展公告。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的标的公司为成都润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润运”），成都润运从事影院投资和运营业务。2018年4月16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18】第101号）。公司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公司成都润运的实际控制人覃辉同时也是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ST圣莱，证券代码：002473）的实际控制人，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4月14日公告其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18】40号），尚未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其中提及“依据《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三条第三款的规定：对覃辉给予警告，并处以60万元罚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二条、第四十二条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听证规则》相关规定，就中国证监会拟实施的行政处罚，受处罚人享有陈述和申辩的权利，并有权要求听证。”截至目前，上述正式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尚未下达。

中国证监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第16条规定：“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规定的任职资格，且不得有下列情形：（一）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的；（二）最近36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12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收购上市公司：（一）收购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且处于持续状态；（二）收购人最近3年有重大违法行为或者涉嫌有重大违法行为；（三）收购人最近3年有严重的证券市场失信行为；（四）收购人为自然人的，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情形；（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不得收购上市公司的其他情形。”

根据上述规定，覃辉虽未担任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公司成都润运的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但在交易过程中构成《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所规定的收购人。如果中国证监会最终决定对覃辉进行相关处罚，则构成《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收购上市公司的情形，对本次交易的继续推进构成实质性障碍。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2018年4月20日，公司与星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SMI Holdings Group Limited）签署了《重组终止协议》。

2018年4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同意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关联董事、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重组终止协议》已生效，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终止。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终止不会影响公司既定的战略规划，亦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未来经营中，公司将积

极通过内生式和外延式发展相结合的方式寻求更多的行业发展机会，逐步实现公司既定的发展战略目标。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等有关规定，公司承诺自公告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之日起2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对外转让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丽硕丰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注2）

2017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公司全资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丽硕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丽硕丰”）10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同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方式出售本次拟出售资产的议案》，确定了公司通过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华丽硕丰100%股权的挂牌期限及挂牌价格区间等挂牌转让相关事项。经公司于2017年11月20日召开的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保证交易的顺利进行，提高效率，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公开挂牌转让相关事宜、签署相关协议、办理产权过户手续等；如前述三次挂牌转让均未能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或未能成交，则授权董事会另行寻找合适的交易对方，并以不低于第三次挂牌价格形成最终的交易方案，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最终的转让标的资产相关事项。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及公司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向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申请，公司自2017年11月21日起至2017年12月11日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上述标的资产。首次挂牌期间为2017年11月21日至2017年11月27日，首次挂牌价格以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的评估结果为参考依据，并根据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相关规则确定为2,122.16万元；因首次挂牌转让未能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公司将挂牌价格下调至1,414.77万元，于2017年11月28日至2017年12月4日期间再次公开挂牌，但未能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因第二次挂牌转让未能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公司将挂牌价格下调至850万元，于2017年12月5日至2017年12月11日期间进行第三次挂牌转让，截至第三次挂牌截止日（2017年12月11日）17:00，仍未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上述三次公开挂牌期限届满后，公司决定不再延长挂牌期限。

根据公司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另行寻找了合适的交易对方，以不低于第三次公开挂牌价格形成了最终的交易方案，并与交易对方凌翠萍于2017年12月15日签订了《关于深圳市华丽硕丰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转让协议》”）。2017年12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华丽硕丰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全资子公司华丽硕丰100%股权以人民币850万元转让给凌翠萍女士。

按照公司与交易对方凌翠萍女士签署的《转让协议》约定，本次交易价款为人民币850万元，以现金方式分三期支付：在《转让协议》生效之日（即2017年12月15日）起3个工作日内，凌翠萍女士需向公司指定账户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300万元；在标的资产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2日内，且不晚于2017年12月29日，凌翠萍女士需向公司指定账户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150万元；在标的资产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30日内，凌翠萍女士需向公司指定账户支付剩余的股权转让价款，即人民币400万元。

按照《转让协议》的约定，凌翠萍女士于2017年12月18日向公司支付了首期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300万元；2017年12月25日，公司将标的资产的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华丽硕丰的股东变更为凌翠萍女士，公司不再持有华丽硕丰股权；2017年12月27日，公司收到了凌翠萍女士支付的第二期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150万元。根据《转让协议》的约定，凌翠萍女士需不晚于2018年1月24日向宇顺电子指定账户支付剩余的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400万元，但截至2018年1月24日，凌翠萍女士因资金紧张，未能在《转让协议》约定的时限内向公司支付剩余股权转让价款。经公司与凌翠萍女士协商，为继续推进本次交易，凌翠萍女士于2018年1月25日向公司出具了《承诺函》，向公司作出不可撤销的承诺与保证：自《转让协议》约定的剩余股权转让价款支付时限起2个月内，向公司支付剩余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400万元，并按照《转让协议》的约定向公司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金额=逾期天数×逾期支付金额×万分之一）。

2018年2月5日，凌翠萍女士向公司支付了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150万元。2018年3月21日，凌翠萍女士向公司支付了股权转让款人民币130万元，2018年3月22日，凌翠萍女士向公司支付了股权转让款人民币120万元及违约金。截至2018年3月22日，本次转让华丽硕丰100%股权的股权转让交易价款（人民币850万元）及违约金已收讫。本次转让华丽硕丰100%股权的交易已完成。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注 1) 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7 年 07 月 15 日	2017-049
	2017 年 07 月 22 日	2017-052
	2017 年 07 月 29 日	2017-053
	2017 年 08 月 05 日	2017-054
	2017 年 08 月 12 日	2017-055
	2017 年 08 月 16 日	2017-056
	2017 年 08 月 23 日	2017-057
	2017 年 08 月 30 日	2017-063
	2017 年 09 月 06 日	2017-065
	2017 年 09 月 13 日	2017-066、2017-067
	2017 年 09 月 20 日	2017-075
	2017 年 09 月 27 日	2017-076、2017-077、2017-078、2017-080
	2017 年 10 月 11 日	2017-082
	2017 年 10 月 13 日	2017-083、2017-084
	2017 年 10 月 18 日	2017-086
	2017 年 10 月 25 日	2017-087
	2017 年 11 月 01 日	2017-089
	2017 年 11 月 08 日	2017-095
	2017 年 11 月 15 日	2017-096
	2017 年 11 月 22 日	2017-099
	2017 年 11 月 29 日	2017-102
	2017 年 12 月 06 日	2017-103
	2017 年 12 月 13 日	2017-106
	2017 年 12 月 20 日	2017-111
	2017 年 12 月 27 日	2017-112
	2018 年 01 月 04 日	2018-001
	2018 年 01 月 11 日	2018-002、2018-003
	2018 年 01 月 25 日	2018-004
	2018 年 02 月 08 日	2018-007
	2018 年 03 月 01 日	2018-013
2018 年 03 月 15 日	2018-015	
2018 年 03 月 29 日	2018-018	
2018 年 04 月 16 日	2018-029	

	2018 年 04 月 17 日	2018-030、2018-031
	2018 年 04 月 24 日	2018-033、2018-034、2018-035
(注 2) 对外转让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丽硕丰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	2017 年 11 月 04 日	2017-090、2017-091、2017-092、2017-094
	2017 年 11 月 21 日	2017-098
	2017 年 11 月 22 日	2017-100
	2017 年 12 月 12 日	2017-105
	2017 年 12 月 16 日	2017-107、2017-108、2017-110
	2017 年 12 月 27 日	2017-113
	2017 年 12 月 28 日	2017-114、2017-115
	2018 年 01 月 26 日	2018-005
	2018 年 02 月 06 日	2018-006
	2018 年 03 月 23 日	2018-017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8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业绩亏损

业绩亏损

2018 年 1-6 月净利润（万元）	-4,000	至	-2,500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610.999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主要原因为公司客户结构调整后，本报告期产品综合毛利率有所上升，但订单量较低，预计上半年不能实现扭亏。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7,281,298.70	74,049,975.6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4,906,054.43	33,555,615.40
应收账款	77,396,262.67	68,342,617.32
预付款项	2,017,583.87	601,428.4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629,139.43	17,990,852.9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6,091,452.80	53,788,537.88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9,307,496.64	28,423,781.10
流动资产合计	282,629,288.54	276,752,808.8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900,000.00	28,9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1,817,952.66	369,094,786.82
在建工程	7,326,086.79	5,596,838.6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2,239,444.94	32,463,184.5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358,571.09	7,847,383.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96,147.86	5,235,278.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402,340.00	7,990,46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0,640,543.34	457,127,931.57
资产总计	733,269,831.88	733,880,740.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5,000,000.00	5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3,083,698.73	47,829,517.21
应付账款	65,102,095.25	59,968,921.65
预收款项	1,139,099.89	1,501,820.0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9,500,790.08	11,149,443.09
应交税费	652,320.08	572,395.77
应付利息	3,053,905.55	1,563,860.4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569,484.92	4,819,667.4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760,000.00	8,76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54,000.51	420,672.88
流动负债合计	201,115,395.01	186,586,298.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8,070,000.00	50,26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5,146,250.00	25,974,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216,250.00	76,234,000.00
负债合计	274,331,645.01	262,820,298.5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80,253,733.00	280,253,73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05,277,310.44	1,705,277,310.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914,923.20	15,914,923.2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42,507,779.77	-1,530,385,524.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58,938,186.87	471,060,441.8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8,938,186.87	471,060,441.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33,269,831.88	733,880,740.41

法定代表人：张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立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涂剑萍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685,562.42	59,132,466.9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115,626.32	24,932,901.39
应收账款	109,231,231.12	106,255,551.62
预付款项	366,781,430.35	387,240,827.1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110,244.27	13,704,265.65
存货	45,161,157.35	36,639,866.00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13,383.78	1,518,159.67
流动资产合计	604,498,635.61	629,424,038.4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900,000.00	28,9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7,000,000.00	246,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0,969,431.63	143,758,977.7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8,082.73	127,664.3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930,094.22	3,394,373.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53,415.68	5,242,864.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7,600.00	477,5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3,678,624.26	427,901,380.20
资产总计	1,028,177,259.87	1,057,325,418.6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5,000,000.00	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448,367.01	43,829,517.21
应付账款	33,933,909.56	36,168,014.29
预收款项	827,753.68	951,889.45
应付职工薪酬	6,006,516.39	7,435,902.91
应交税费	481,429.74	415,229.74
应付利息	3,053,905.55	1,563,860.4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04,299,020.96	227,665,663.70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760,000.00	8,76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56,810,902.89	376,790,077.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8,070,000.00	50,26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980,000.00	9,12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050,000.00	59,380,000.00
负债合计	413,860,902.89	436,170,077.7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80,253,733.00	280,253,73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16,604,473.11	1,716,604,473.1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914,923.20	15,914,923.20
未分配利润	-1,398,456,772.33	-1,391,617,788.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4,316,356.98	621,155,340.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28,177,259.87	1,057,325,418.6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74,074,889.64	103,114,283.46
其中：营业收入	74,074,889.64	103,114,283.4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5,428,452.17	128,655,480.88
其中：营业成本	62,196,063.78	100,472,557.7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65,998.55	1,107,886.47
销售费用	2,778,634.50	3,581,600.55
管理费用	14,377,991.57	16,643,600.20
财务费用	3,457,675.83	10,556,095.33
资产减值损失	1,752,087.94	-3,706,259.4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1.01	12,089.94
其他收益	827,75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525,171.52	-25,529,107.48
加：营业外收入	42,046.83	1,784,547.56
减：营业外支出		13,228.8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483,124.69	-23,757,788.81
减：所得税费用	1,639,130.26	-20,475.4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22,254.95	-23,737,313.3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122,254.95	-22,824,262.66
少数股东损益		-913,050.6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122,254.95	-23,737,313.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122,254.95	-22,824,262.6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13,050.6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33	-0.122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33	-0.122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张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立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涂剑萍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57,432,731.40	73,214,225.19
减：营业成本	48,527,435.42	60,572,371.90
税金及附加	339,271.76	427,284.86
销售费用	1,375,463.80	1,957,958.84
管理费用	8,372,474.78	10,376,093.55
财务费用	3,575,819.30	9,950,393.34
资产减值损失	547,962.7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1.01	
其他收益	140,0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65,055.44	-10,069,877.30
加：营业外收入	15,520.00	44,963.75
减：营业外支出		3,268.4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49,535.44	-10,028,182.04
减：所得税费用	1,689,448.5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38,983.95	-10,028,182.0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838,983.95	-10,028,182.0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736,737.52	105,477,530.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3,737.81	6,035,503.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7,235.86	909,928.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467,711.19	112,422,961.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090,100.09	45,382,322.1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106,626.93	43,529,234.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07,804.05	3,424,822.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95,425.00	14,114,923.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199,956.07	106,451,303.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32,244.88	5,971,657.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1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50.00	1,86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750.00	1,96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69,927.75	1,731,631.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69,927.75	1,731,631.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0,822.25	228,368.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12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45,022.84	1,161,838.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945,022.84	126,161,838.8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90,000.00	278,1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21,731.69	5,421,431.7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80,418.72	56,421,949.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92,150.41	340,033,381.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52,872.43	-213,871,542.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1,449.80	-207,671,516.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781,770.24	265,154,373.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033,220.04	57,482,856.6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899,756.68	83,722,349.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3,737.81	6,035,503.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8,124.66	178,621,571.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571,619.15	268,379,423.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782,861.35	30,176,612.7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643,127.74	29,224,918.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9,856.50	1,218,493.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92,758.92	201,550,218.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598,604.51	262,170,242.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26,985.36	6,209,181.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1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50.00	2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750.00	12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9,947.75	526,492.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9,947.75	526,492.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0,802.25	-406,492.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12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56,692.17	61,838.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656,692.17	125,061,838.8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90,000.00	247,1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21,731.69	5,337,226.7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280,471.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11,731.69	302,807,697.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44,960.48	-177,745,859.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08,777.37	-171,943,170.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663,857.24	214,981,495.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872,634.61	43,038,325.43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张旻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